## <<文学革命论>>

#### 图书基本信息

书名:<<文学革命论>>

13位ISBN编号: 9787040298949

10位ISBN编号:7040298945

出版时间:2011-1

出版时间:高等教育

作者:陈独秀|主编:张岂之

页数:246

字数:130000

版权说明: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,请支持正版图书。

更多资源请访问:http://www.tushu007.com

## <<文学革命论>>

#### 内容概要

侯且岸选编的《文学革命论》通过陈独秀有关"文学革命"的一些文章、书信选辑,为广大青年读者再现了近代文化启蒙历史时期的思想深度与广度。

为了使年轻人能够读懂独秀、理解独秀,感悟五四新文化,《文学革命论》所收文章和书信的编排完全尊重五四思想发展的内在逻辑,从"文学革命"的历史切入,进而揭示"思想革命"的深刻内涵,引导大家回归"原典",从中了解、体味五四学人的文化生活和写作风格。

# <<文学革命论>>

#### 作者简介

侯且岸,法学博士,北京行政学院教授,北京师范大学兼职教授、博士生导师。 致力于中国近现代思想文化和国外现代中国学研究。

主要学术著作有:《认知中国:文化研究的路径》、《当代中国的"显学"——中国现代史学与思想新论》、《当代美国的"显学"——美国现代中国学研究》、《毛泽东研究史论》等。

### <<文学革命论>>

#### 书籍目录

导读文章选辑国语教育(1904年5月)敬告青年(1915年9月)法兰西人与近世文明(1915年9月)东西 民族根本思想之差异(1915年12月)吾人最后之觉悟(1916年2月)新青年(1916年9月)宪法与孔教 (1916年11月)孔子之道与现代生活(1916年12月)袁世凯复活(1916年12月)再论孔教问题(1917 年1月)文学革命论(1917年2月)旧思想与国体问题——在北京神州学会讲演(1917年5月)道德之概念及其学说之派别(1917年5月)近代西洋教育——在天津南开学校演讲(1917年7月)质问《东方杂志》记者——《东方杂志》与复辟问题(1918年9月)《新青年》罪 案之答辩书(1919年1月)再质问《东方杂志》记者(1919年2月)告新文化运动的诸同志(1920年1月)我们为甚么要做白话文?

——在武昌文华大学讲演底大纲(1920年2月)新文化运动是什么?

(1920年4月)新教育之精神——在武昌高等师范学校的演讲(1920年7月)书信选辑答张 永言(文学一人口)(1916年2月)致胡适信(《新青年》)(1916年8月)答沈慎乃(国语)(1916年9月)答程师葛(德、智、体)(1916年9月)答胡适之(文学革命)(1916年10月)致胡适信(改良?学之文)(1916年10月)答常乃惠(古文与孔教)(1917年1月)读胡适《文学改良刍议》有感(1917年1月)致胡适信(《文学改良刍议》)(1917年1月)答程演生(国学与国文)(1917年2月)再答常乃惠(古文与孔教)(1917年2月)答陈丹崖(新文学)(1917年2月)答钱玄同(文学改良)(1917年3月)答俞颂华(宗教与孔子)(1917年3月)答佩剑青年(孔教)(1917年3月)答曾毅(文学革命)(1917年4月)再答胡适之(文学革命)(1917年5月)再答钱玄同(译音)(1917年5月)答胡子承(思想革新)(1917年5月)答张护兰(文学革命与道德)(1917年5月)答刘半农(改良文学)(1917年5月)答钱玄同(世界语)(1917年6月)答卓鲁(革命问题)(1917年7月)答沈藻墀(词章与古文)(1917年7月)答钱玄同(应用文改良十三事)(1917年7月)答陶孟和(世界语)(1917年8月)三答钱玄同(文字符号与小说)(1917年8月)答冯维钧(大学预科范文)(1917年8月)答易宗夔(论《新青年》之主张)(1918年10月)致西流(对民主的感悟)(1940年9月)

## <<文学革命论>>

#### 章节摘录

版权页:东西民族根本思想之差异(1915年12月)五方风土不同,而思想遂因以各异。

世界民族多矣:以人种言,略分黄白;以地理言,略分东西两洋。

东西洋民族不同,而根本思想亦各成一系,若南北之不相并,水火之不相容也。

请言其大者:(一)西洋民族以战争为本位,东洋民族以安息为本位儒者不尚力争,何况于战?

老氏之教,不尚贤,使民不争,以佳兵为不祥之器;故中土自西汉以来,黩武穷兵,国之大戒,佛徒 去杀,益堕健斗之风。

世或称中国民族安息于地上,犹太民族安息于天国,印度民族安息于涅粲,安息为东洋诸民族一贯之精神。

斯说也,吾无以易之。

若西洋诸民族,好战健斗,根诸天性,成为风俗。

自古宗教之战,政治之战,商业之战,欧罗巴之全部文明史,无一字非鲜血所书。

英吉利人以鲜血取得世界之霸权,德意志人以鲜血造成今日之荣誉。

若比利时,若塞尔维亚,以小抗大,以鲜血争自由,吾料其人之国终不沦亡。

其力抗艰难之气骨,东洋民族或目为狂易;但能肖其万一,爱平和尚安息雍容文雅之劣等东洋民族,何至处于今日之被征服地位?

西洋民族性,恶侮辱,宁斗死;东洋民族性,恶斗死,宁忍辱。

民族而具如斯卑劣无耻之根性,尚有何等颜面,高谈礼教文明而不羞愧!

(二)西洋民族以个人为本位,东洋民族以家族为本位西洋民族,自古讫今,彻头彻尾,个人主义之 民族也。

英、美如此,法、德亦何独不然?

尼采如此,康德亦何独不然?

举一切伦理,道德,政治,法律,社会之所向往,国家之祈求,拥护个人之自由权利与幸福而已。 思想言论之自由,谋个性之发展也。

, 法律之前, 个人平等也。

个人之自由权利,载诸宪章,国法不得而剥夺之,所谓人权是也。

人权者,成人以往,自非奴隶,悉享此权,无有差别。

此纯粹个人主义之大精神也。

自唯心论言之:人间者,性灵之主体也;自由者,性灵之活动力也。

自心理学言之:人间者,意思之主体;自由者,意思之实现力也。

自法律言之:人间者,权利之主体;自由者,权利之实行力也。

所谓性灵,所谓意思,所谓权利,皆非个人以外之物。

国家利益,社会利益,名与个人主义相冲突,实以巩固个人利益为本因也。

东洋民族,自游牧社会,进而为宗法社会,至今无以异焉;自酋长政治,进而为封建政治,至今亦无以异焉。

宗法社会,以家族为本位,而个人无权利,一家之人,听命家长。

诗曰:"君之宗之。

"礼曰:"有余则归之宗,不足则资之宗。

"宗法社会尊家长,重阶级,故教孝;宗法社会之政治,郊庙典礼,国之大经,国家组织,一如家族,尊元首,重阶级,故教忠。

忠孝者,宗法社会封建时代之道德,半开化东洋民族一贯之精神也。

自古忠孝美谈,未尝无可泣可歌之事,然律以今日文明社会之组织,宗法制度之恶果,盖有四焉:一日损坏个人独立自尊之人格;一日窒碍个人意思之自由;一日剥夺个人法律上平等之权利(如尊长卑幼同罪异罚之类);一日养成依赖性,戕贼个人之生产力。

东洋民族社会中种种卑劣不法惨酷衰微之象,皆以此四者为之因。

欲转善因,是在以个人本位主义,易家族本位主义。

## <<文学革命论>>

(三)西洋民族以法治为本位,以实利为本位;东洋民族以感情为本位,以虚文为本位西洋民族之重 视法治,不独国政为然,社会家庭,无不如是。

商业往还,对法信用者多,对人信用者寡;些微授受,恒依法立据。

浅见者每讥其俗薄而不惮烦也。

父子昆季之间,称贷责偿,锱铢必较,违之者不惜诉诸法律;亲戚交游,更无以感情违法损利之事。

或谓西俗夫妇非以爱情结合艳称于世者乎?

是非深知西洋民族社会之真相者也。

西俗爱情为一事, 夫妇又为一事。

恋爱为一切男女之共性;及至夫妇关系,乃法律关系,权利关系,非纯然爱情关系也。

约婚之初,各要求其财产而不以为贪;既婚之后,各保有其财产而不以为吝。

即上流社会之夫妇,一旦反目,直讼之法庭而无所愧怍。

社会亦绝不以此非之。

盖其国为法治国,其家庭亦不得不为法治家庭;既为法治家庭,则亲子昆季夫妇,同为受治于法之一 人,权利义务之间,自不得以感情之故,而有所损益。

亲不责子以权利,遂亦不重视育子之义务。

避妊之法,风行欧洲。

关妇生活之外无有余赀(同"资"——编者)者,咸以生子为莫大之厄运。

不徒中下社会如斯也,英国贵妇人乃以爱犬不爱小儿见称于世,良以重视个人自身之利益,而绝无血统家族之观念;故夫妇问题与产子问题,不啻风马牛相去万里也。

若夫东洋民族,夫妇问题,恒由产子问题而生。

"不孝有三,无后为大。

"旧律无子,得以出妻。

重家族,轻个人,而家庭经济遂蹈危机矣。

蓄妾养子之风,初亦缘此而起。

亲之养子,子之养亲,为毕生之义务。

不孝不慈,皆以为刻薄非人情也。

西俗成家之子,恒离亲而别居,绝经济之关系;所谓吾之家庭(My family)者,必其独立生活也;否则必日吾父之家庭(My father's family);用语严别,误必遗讥。

东俗则不然:亲养其子,复育其孙;以五递进,又各纳妇,一门之内,人口近百矣;况夫累代同居, 传为佳话。

虚文炫世,其害滋多!

男妇群居,内多诟谇;依赖成性,生产日微;貌为家庭和乐,实则黑幕潜张,而生机日促耳。

昆季之间,率为共产,倘不相养,必为世讥。

事畜之外,兼及昆季。

至简之家,恒有八口。

一人之力,曷以肩兹?

因此被养之昆季习为游情,遗害于家庭及社会者亦复不少。

交游称贷,视为当然,其偿也无期,其质也无物,惟以感情为条件而已。

仰食豪门,名流不免。

以此富者每轻去其乡里,视戚友若盗贼。

社会经济,因以大乱。

凡此种种恶风,皆以伪饰虚文任用感情之故。

浅见者自表面论之,每称以虚文感情为重者,为风俗淳厚之征;其实施之者多外饰厚情,内恒愤忌。 以君之始,以此人终,受之者习为令悔,只仅其供以强其群耳

以君子始,以小人终;受之者习为贪惰,自促其生以弱其群耳。

以此为俗,何厚之有?

以法治实利为重者,未尝无刻薄寡恩之嫌;然其结果,社会各人,不相依赖,人自为战,以独立之生计,成独立之人格,各守分际,不相侵渔。

## <<文学革命论>>

以小人始,以君子终;社会经济,亦因以厘然有叙。 以此为俗,吾则以为淳厚之征也。

——即非淳厚也何伤?

原载1915年12月15日《青年杂志》第一卷第四号,署名:陈独秀

# <<文学革命论>>

#### 编辑推荐

《文学革命论》:传世经典随身读

# <<文学革命论>>

#### 版权说明

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,请支持正版图书。

更多资源请访问:http://www.tushu007.com